

西安汉长西安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享受市级开发区权限和有关政策的规定，管委会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有关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2、按照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的总体规划，制定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拟建项目工程规划。
- 3、负责区域内文物保护工作；负责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负责汉长安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
- 4、负责区域内建设项目的策划、论证、招商引资和管理。
- 5、负责区域内土地储备、开发和管理。
- 6、负责区域内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 7、负责区域内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
- 8、完成市委、市政府及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建设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编委文件，特区党工委、管委会设党政办公室、发展策划局、建设局、城市管理局、财政局、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回迁安置办公室 7 个工作机构和未央宫遗址区管理办公室、徐家湾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办公室 2 个直属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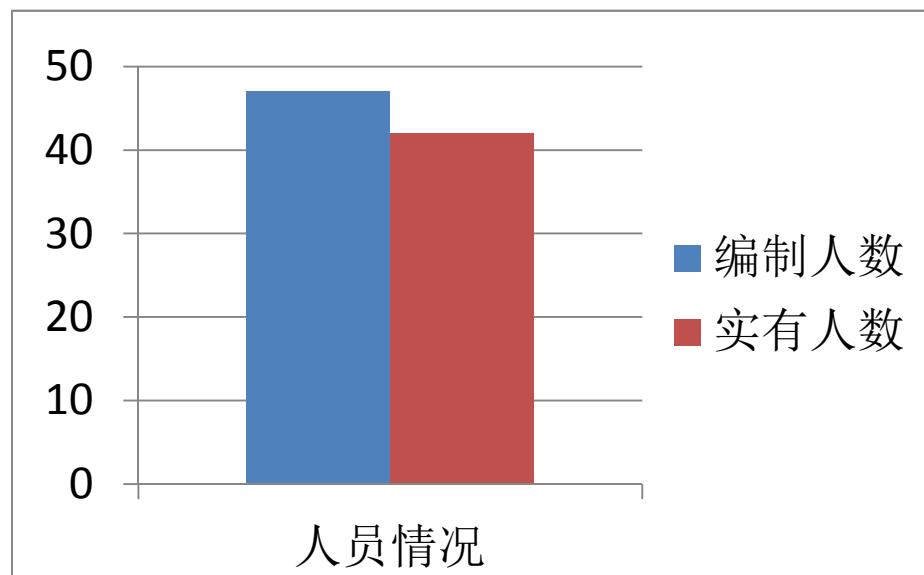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无下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7 人；实有人员 4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41.8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26.14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44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2.10
		11、城乡社区支出	5865.48
		12、农林水支出	65.60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其他支出	26.14
本年收入合计	3467.96	本年支出合计	6466.2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8115.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16.99
收入总计	11583.24	支出总计	1158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3467.96	3467.9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4.74	314.74						
20702	文物	314.74	314.74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314.74	314.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0	2.1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10	2.1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10	2.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24.98	3124.9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82	18.8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支出	18.82	18.8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06.16	1406.1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06.16	1406.1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的支出	1700.00	17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1700.00	1700.00						
229	其他支出	26.14	26.1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14	26.14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 支出	26.14	26.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66.25	773.71	5692.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0	0.00	38.5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50	0.00	38.5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50	0.00	38.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44	314.74	153.69			
20702	文物	468.44	314.74	153.69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468.44	314.74	153.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0	0.00	2.1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10	0.00	2.1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10	0.00	2.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65.48	458.97	5406.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82	0.00	18.8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82	0.00	18.8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06.16	458.97	947.1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06.16	458.97	947.1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8.98	0.00	48.9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8.98	0.00	48.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91.51	0.00	4391.51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91.51	0.00	4391.51			
213	农林水支出	65.60	0.00	65.6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5.60	0.00	65.60			
2130205	森林培育	65.60	0.00	65.60			
229	其他支出	26.14	0.00	26.1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14	0.00	26.14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6.14	0.00	26.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41.8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26.14	2、外交支出	0	0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0	0	0
		4、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5、教育支出	0	0	0
		6、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7.35	377.35	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	0
		9、卫生健康支出	0	0	0
		10、节能环保支出	2.10	2.10	0
		11、城乡社区支出	5,865.48	5,816.49	48.98
		12、农林水支出	65.60	65.60	0
		13、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16、金融支出	0	0	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0
		19、住房保障支出	0	0	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0
		22、其他支出	26.14	0	26.14
本年收入合计	3,467.96	本年支出合计	6,336.67	6,261.54	75.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780.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912.05	2,966.04	1,946.0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85.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5.00				
收入总计	11,248.72	支出总计	11,248.72	9,227.58	2,02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61.54	773.71	717.35	56.37	5,487.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7.35	314.74	314.74	0	62.61	
20702	文物	377.35	314.74	314.74	0	62.61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377.35	314.74	314.74	0	62.61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0	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0	0	0	0	2.1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10	0	0	0	2.1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10	0	0	0	2.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16.49	458.97	402.60	56.37	5,357.5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82	0	0	0	18.8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82	0	0	0	18.8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06.16	458.97	402.60	56.37	947.1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06.16	458.97	402.60	56.37	947.1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91.51	0	0	0	4,391.51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91.51	0	0	0	4,391.51	
213	农林水支出	65.60	0	0	0	65.6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5.60	0	0	0	65.60	
2130205	森林培育	65.60	0	0	0	6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3.71	717.34	56.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3.09	713.09		
30101	基本工资	215.98	215.98		
30102	津贴补贴	49.57	49.57		
30103	奖金	174.16	174.16		
30107	绩效工资	114.01	114.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62	76.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9	11.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9	17.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27	54.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7		56.37	
30201	办公费	10.52		10.52	
30202	印刷费	0.14		0.14	
30205	水费	0.2		0.2	
30206	电费	7.91		7.91	
30207	邮电费	1.54		1.54	
30208	取暖费	10.9		10.9	
30211	差旅费	2.26		2.26	
30213	维修（护）费	0.17		0.17	
30216	培训费	0.03		0.03	
30228	工会经费	5.2		5.2	
30231	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	11.95		11.95	
30239	其他交通费	0.03		0.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		5.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			
30309	奖励金	0.25	0.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6.90	0	1.90	15.00	0	15.00	0	3.00		
决算数	11.95	0	0	11.95	0	11.95	0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
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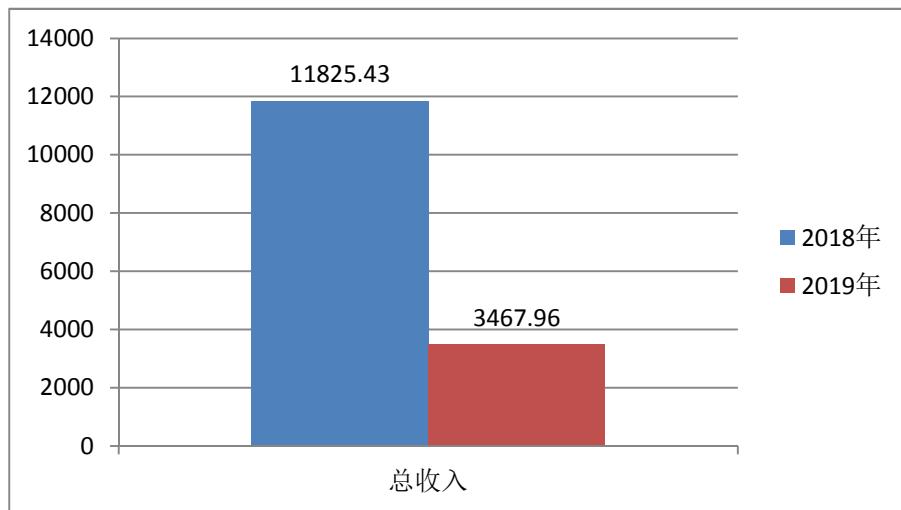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5.00	1,726.14	75.12		75.12	1,946.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5.00	1,700.00	48.98		48.98	1,946.0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5.00	1,700.00	48.98		48.98	1,946.0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95.00	0	48.98		48.98	246.0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	1,700.00	0		0	1,700.00
229	其他支出	0	26.14	26.14		26.14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6.14	26.14		26.14	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	26.14	26.14		26.1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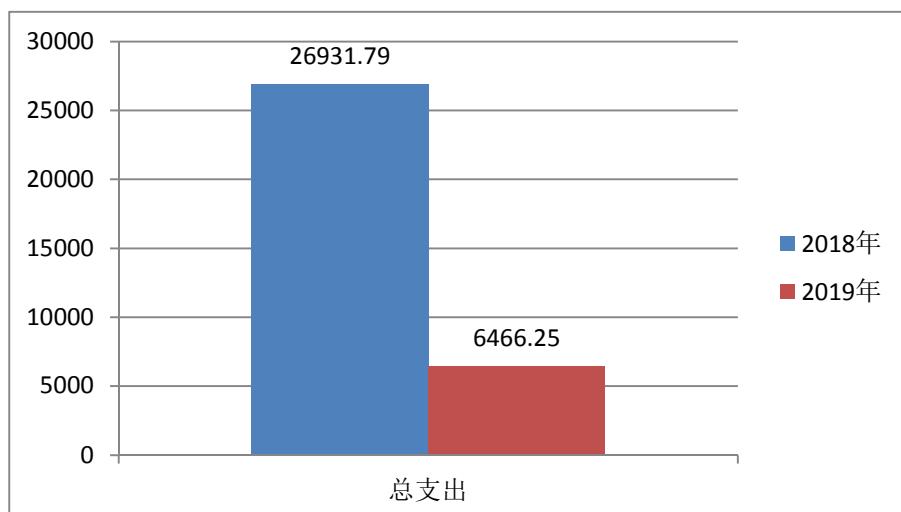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 3467.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57.47 万元，降幅 70.67%，主要原因 2018 年收到汉都新苑工程专项资金 1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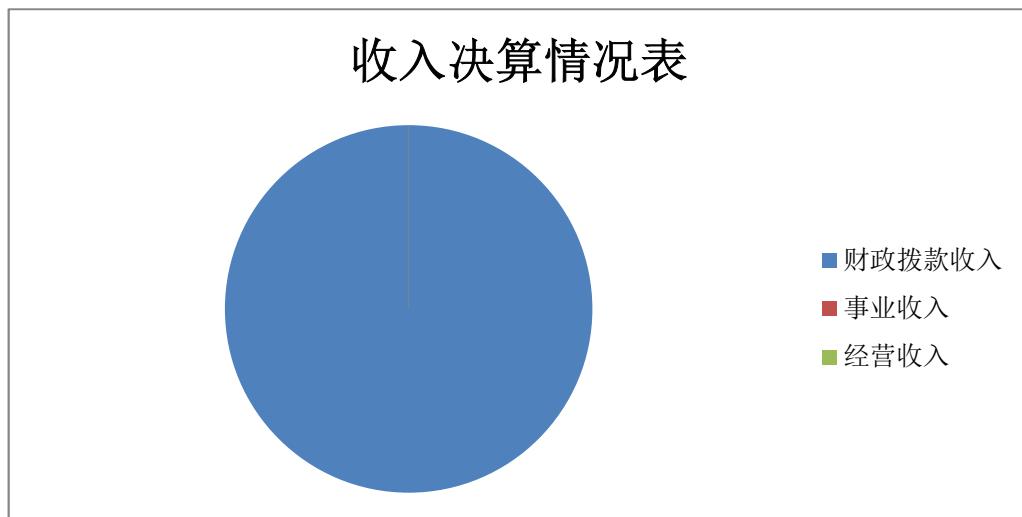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支出 6466.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465.54 万元，降幅为 75.99%，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支付汉都新苑专项工程款 1 亿元，支付帽珥塚项目工程款 205 万元，支付绿化项目工程款 2280.7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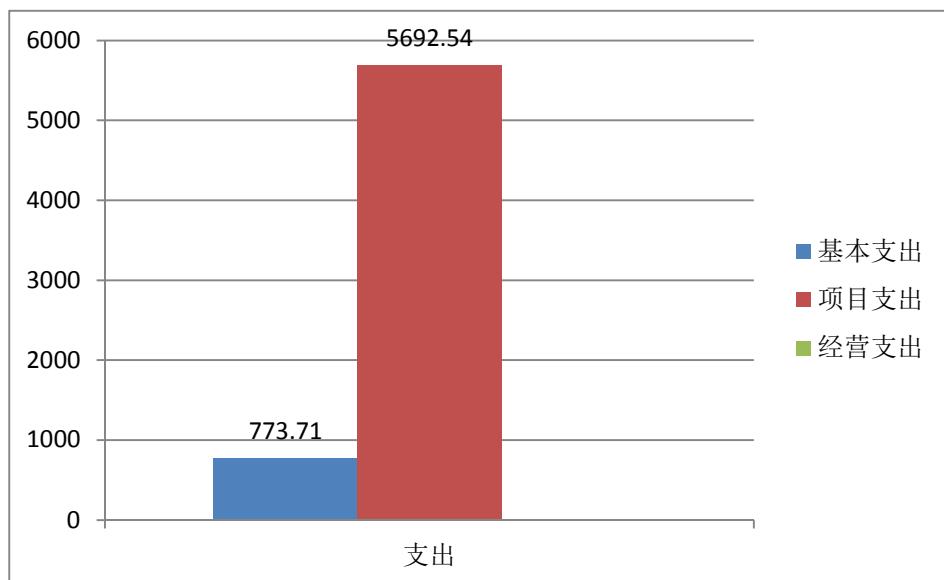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3467.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67.96 万元，占 100%，无事业收入、经营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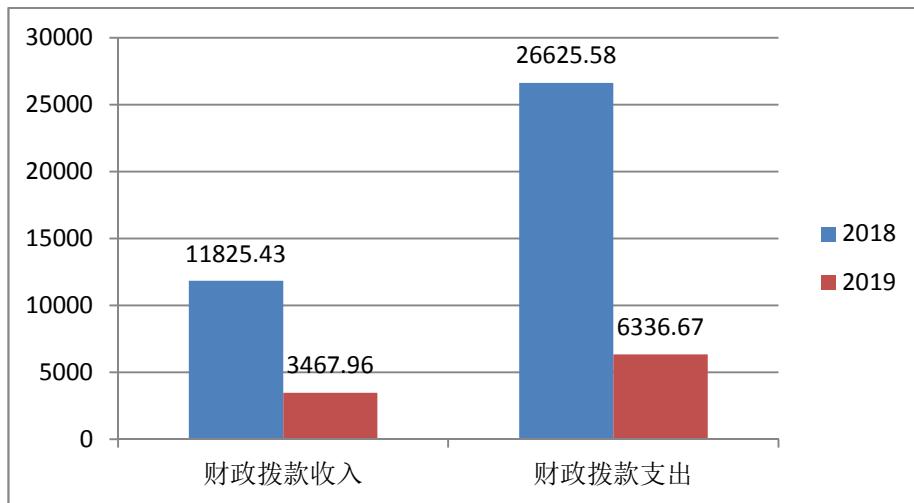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6466.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3.71 万元，占 11.97%；项目支出 5692.54 万元，占 88.03%；无经营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467.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57.47 万元，降幅为 70.67%，主要原因 2018 年收到汉都新苑工程专项资金 1 亿元，2019 年收到帽珥塚专项资金 17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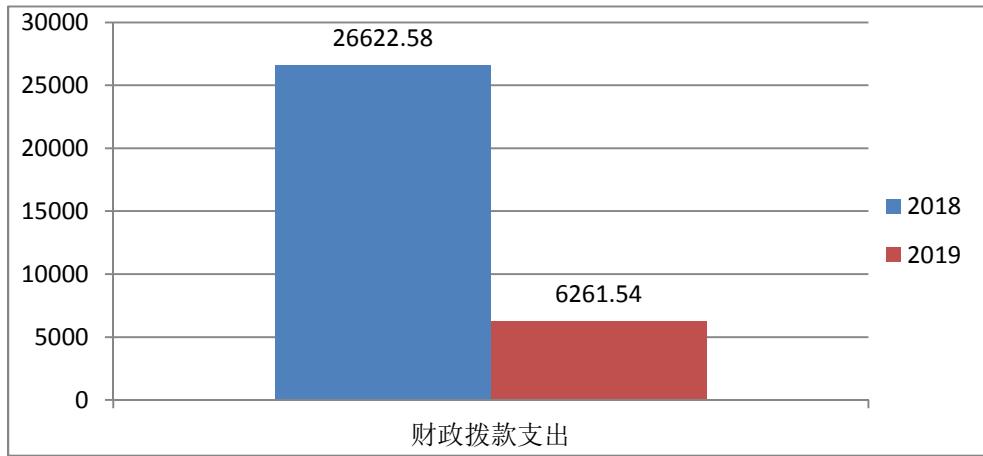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36.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288.91 万元，降幅为 76.2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支付汉都新苑专项工程款 1 亿元，支付帽珥塚项目工程款 205 万元，支付绿化项目工程款 2280.7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261.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361.04 万元，减少 76.4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支付汉都新苑专项工程款 1 亿元，支付绿化项目工程款 2280.71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38.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6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2.76%。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35 万元。2019 年统发工资部分功能科目为 2070206，总额为 377.35 万元。

2.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 2.1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下达光伏发电专项补助资金 2.1 万元。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98 万元，支出 18.8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9.2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79.18 万元，原因是该年度因工作需要暂缓更换执法设备、环境整治未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3.7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717.34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56.37 万元。

人员经费 717.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5.98 万元，津贴补贴 49.57 万元，奖金 174.15 万元，绩效工资 114.0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6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0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9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27 万元，奖励金 0.2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 万元。

公用经费 5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52 万元，印刷费 0.14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7.91 万元，邮电费 1.54 万元，取暖费 10.9 万元，差旅费 2.26 万元，维修(护) 0.17 万元，培训费 0.03 万元，工会经费 5.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11.9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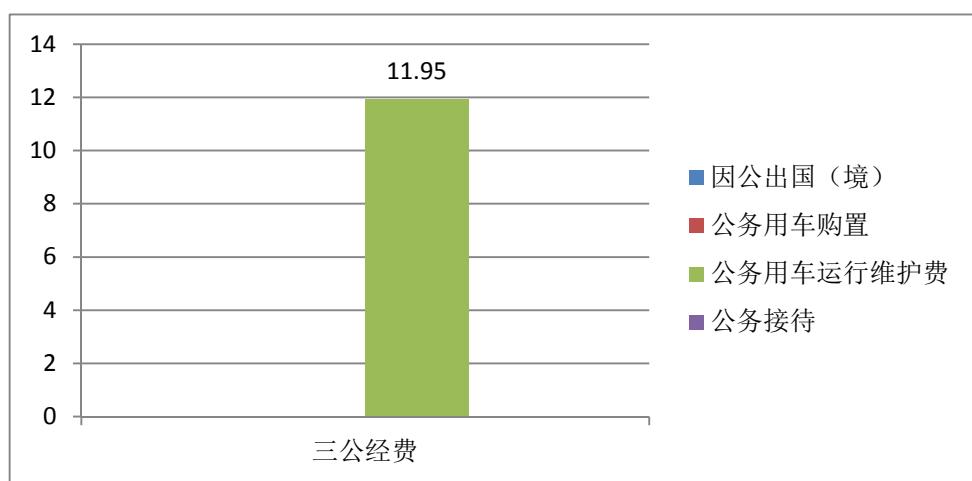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7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公务接待 1.9

万元预算未支出，坚持厉行节约，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支出 3.05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1.9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7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理性节约，减少公车运行维护费。

2019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参加会计人员你继续教育支出 0.3 万元。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6.14 万元，其中：帽珥塚市政规划路 1700 万元，光伏发电补贴 26.14 万元；支出 75.12 万元，其中帽珥塚市政规划路支出 48.98 万元，光伏发电补贴 26.14 万元。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48.98 万元。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26.14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7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 个，无二级项目，共涉及资金 1617.6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19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138.77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99 万元，执行数 6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42%。

主要产出和效果：2019 年特区管委会劳务人员从年初预算的 226 人减少到 199 人，主要原因为因工作调整，聘用人员需求量减少，其他产出指标均为 100% 完成，聘用人员工资能做到及时发放。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辖区内管理有序进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未能预计到人员减少情况，劳务费预算数过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预算制度，合理编报预算。

光伏发电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24 万元, 执行数 28.2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 2019 年特区管委会收到中省光伏发电补助资金 28.24 万元, 并按时足额拨付申请单位。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群众及时足额领取补贴。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汉长安城特区城市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8 万元, 执行数 18.8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9 %。

主要产出和效果: 2019 年特区城管局完成日常运转目标, 因工作计划调整, 执法装备更换和环境整治未实施。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城市管理局工作顺利开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因工作计划调整, 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预算制度, 合理编报预算。

汉长安城徐家湾综合改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0 万元, 执行数 105.6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75%。

主要产出和效果: 徐家湾地区综合改造指挥部房租、水电费等及时支付。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徐家湾地区综合改造指挥部机关运转正常。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工作计划调整，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预算制度，合理编报预算。

未央宫遗址区管理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47.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74%。

主要产出和效果：负责 6.11 平方公里范围内范围的安全保障，环境卫生讲解接待、基本运转及管理、设施维护、文物本体杂草、树清理及未绿化区域环境养护、冬季防火等工作，提高园区服务和整体形象. 预算资金安排 100 万元用于保障园区的基本管护。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 6.11 平方公里范围基本运转及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工作计划调整，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预算制度，合理编报预算。

特区党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0 万元，执行数 9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

主要产出和效果：汉长安城特区管委会日常党政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管委会各机构办公印刷、学习培训、水电费、电

话费、后勤保障维护、宣传教育等党政工作开支，总预算 140 万元，确保管委会党政工作正常运转。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管委会机关后勤工作顺利进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工作计划调整，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预算制度，合理编报预算。

特区建设工程抽测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

主要产出和效果：按照西安市建委要求，特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需要对辖区内建设项目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件以及实体质量、使用功能等进行抽测。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市建委相关要求。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工作计划调整，该项目以发生费用年底未能及时指出，预算执行率较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预算制度，合理编报预算。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 2019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 2138.77 万元，执行数 6466.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2.33%。

主要产出和效果：2019年特区管委会临聘人员劳务费、机关运行经费、园区绿化及环境提升、光伏发电补助和市政规划路建设等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

主要工作绩效是：2019年特区管委会临聘人员劳务费、机关运行经费、园区绿化及环境提升、光伏发电补助和市政规划路建设工作等均按时完成，且质量达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出均衡性不足，2019年特区管委会由于园区绿化提升和市政路建设为跨年度实施项目，2019年底项目预算结转率较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特区管委会各内设机构在预算下达之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在资金下达后能快速进入工作阶段启动项目，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特区管委会临聘人员劳务费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管委会各机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99	697	63.42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1099	697	63.42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特区管委会临聘人员经费，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完成，辖区管理有序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226	199	人数减少		
	质量指标	出勤率	100%	100%				
		薪酬发放合格率	100%	100%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薪酬发放及时率	100%	100%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99	697	人数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管委会正常工作开展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光伏发电项目补助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管委会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8.24	28.24	100%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28.24	28.24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合格率	≥95%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8.24	28.24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汉长安城特区城市管理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特区城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8	18.82	19%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98	18.82	1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特区城市管理局日常基本运营。包含水电费8.5万元，院内维修费13万元，环境整治费等30万元，公厕维修费10万元，共计支出费26.5万元。			完成城管局日常运转目标，因工作计划调整，执法装备更换和环境整治未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内维修次数、公厕维修次数、执法装备购置数	4次, 8次, 60套	4次、8次	工作计划调整		
		质量指标	维修及时率, 政府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全年		保障特区城市管理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特区城市管理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成本指标	总成本、院内维修、公厕维修、环境整治及装备购置		98万元, 8.5万元、13万元、10万元、30万元、36.5万元	18.8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汉长安城特区徐家湾综合改造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徐家湾改造办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40	105.62		75%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140	105.62		7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指挥部2019年基本运转支出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租房面积、水电费缴纳次数、设备维 护次数	1300平方米、 12次、6次	1300平方米 、12次、6次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合同执行及时率，维护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水电费、房租、邮电费、其 他费用	140万元、15 万元、80万元 、45万元	105.62万 元, 10万元、 80万元、 15.6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p>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p> <p>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p> <p>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p>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未央宫遗址区管理与维护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未央宫遗址办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47.74		48%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100	47.74		48%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负责遗址区6.11平方公里安全、环境、防火、养护及讲解服务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维护面积、活动组织次数	6.11平方公里、4次	6.11平方公里、4次				
		质量指标	设施维修维护率	≥80%	≥9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2019年未央宫遗址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全年	全年				
		经济效益指标	总成本，电费，其他交通费，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万，30万，2.5万，30万，37.5万	47.4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维护率，基础设施提升率，	≥1年≥1年	≥1年≥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汉长安城特区党政工作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特区党政办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40	95.71	68%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140	95.71	6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为汉长安城特区管委会日常党政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管委会各机构办公印刷、学习培训、水电费、电话费、后勤保障维护、宣传教育等党政工作开支，总预算140万元，确保管委会党政工作正常运转。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管委会各机构数量和在编人数	9个, 42人	9个, 42人	
	质量指标	保障成功率	保障成功率	≥95%	≥9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保障及时率	按时提供保障	按时提供保障	
成本指标	总成本, 印刷费, 水电费, 宣传费, 法律委托, 培训费, 电话费, 维修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	140万, 5万, 9万, 10万, 5万, 10万, 2万, 5万, 94万	95.71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环境维护率, 基础设施提升率,	≥1年≥1年	≥1年≥1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特区建设工程抽测费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特区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6		13%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20	2.6		1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西安市建委要求，特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需要对辖区内建设项目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以及实体质量、使用功能等进行抽测。预算资金20万元，对辖区建筑项目质量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抽测。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抽测项，专家人数		10项，20人	10项，20人		
		质量指标	抽测项目覆盖了		100%	100%		
		时效指标	抽测结果反馈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抽测费、专家费		20万, 18万, 2 万	2.6万	抽测任务已完 成，委托费用未 支付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特区管委会车辆交通费				
区级主管部门		管委会		实施单位	管委会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 区县财政资金	2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数	8辆		
		质量指标	车辆出勤率;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车辆保障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车辆燃修费、车辆保险费	20万元; 15.2 万元; 4.8万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自评得分: 95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1、贯彻执行有关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按照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的总体规划,制定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拟建项目工程规划。 3、负责区域内文物保护工作;负责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负责汉长安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 4、负责区域内建设项目的策划、论证、招商引资和管理。 5、负责区域内土地储备、开发和管理。 6、负责区域内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7、负责区域内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 8、完成市委、市政府及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建设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p>2019年特区管委会临聘人员劳务费、机关运行经费、园区绿化及环境提升、光伏发电补助和市政规划路建设等工作均按时完成,且质量达标</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p>1、扎实做好汉都新苑区域建设; 2、加快实施徐家湾地区综合改造; 3、推进未央宫遗址区绿化提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年终决算	2138.77	6466.25	10	无	无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728.24	0	0	无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2138.77	6466.25	5	无	无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无	无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9.9	11.95	5	无	无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无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无	无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临聘人员劳务费、机关运行、园区绿化及环境提升、光伏发电补贴、市政规划路建设等项目的产出情况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查阅重点项目申报书并对比	完成率及及时率完成质量	100% 100% 100%	40	无	无
		项目效益(20分)	20	是否完成年度工作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查阅重点项目申报书并对比	完成	20	无	无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66.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1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9.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公务接待 1.9 万元预算未支出，坚持理性节约，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支出 3.05 万元、培训减少支出 2.97 万元，其他支出减少 1.9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根据编委文件，特区财政局有政府采购审批职能，特区范围内政府采购由特区财政局进行审批，2019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 93.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5.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58 万元。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3.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19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预算调增数 - 预算调减数。